

院課程委員會 110 學年度下學期會議記錄

時間：民國 111 年 03 月 31 日(星期四) 12:00-13:00

地點：醫學院四樓小會議室

主席：林志勝副院長

委員：林志勝副院長(招集人)、陳炯瑜老師、黃則達老師、陳幸眉老師、張惠華老師、黃溫雅老師、黃雅淑老師、蔡崑霖老師、張雅雯老師、劉立凡老師、余睿羚老師、洪澤民老師、王憲威老師、學生代表陳永淳、陳沛享同學、校外委員謝函潔醫師。

列席：莊佳蓉老師、陳瑞楨助教

請假：劉立凡老師、張雅雯老師、陳炯瑜老師

聯絡人：林玉燕 TEL:5818



一、討論提案：

公衛所：

提案一：擬訂定「公共衛生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」課程規劃表，提請討論。

(詳見附件一)

說明：(1)公衛所 111/02/21 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。

(2)「公共衛生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課程規劃表」。

(3)公衛所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資料表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

物治系：

提案二：大三必修 1 學分課程「復健醫學」調整事宜，提請討論。

(詳見附件二)

說明：(1)本系必修課程總學分偏高，為增加學生選課自由度，經課程審視後，討論將復健醫學改為選修課程。

(2)本系第五次課程會議記錄 111/01/27(摘錄)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

護理系：

提案三：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起擬新增大學部與碩士班合開課程申請。

(詳見附件三)

說明：(1)大碩合開課程申請表

(2)本系 110 學年度課程委員會第 6 次會議通過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

臨醫所--智慧生醫學分學程

提案四：本學程 111 學年度先修課程(領域)、核心(學分[至少 6 學分]與課程)及進階(學分[至少 9 學分])，提請討論。(詳見附件四)

說明：111 學年度智慧生醫開課(應修畢學分與課程、學程委員會已通過之核心課程)、課程修訂對照表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

牙醫系

提案五：擬請同意牙醫學系必修【有機化學】調整學分數與授課學期。
(詳見附件五)

說明：

1. 牙醫學系必修【有機化學】改為 2 學分上學期授課，詳如下表：

課程名稱	原學分數	更新學分數	原上課學期	更新上課學期
有機化學	3	2	下	上

2. 牙醫學系畢業最低總學分調整為 239 學分，詳如下表：

學系名稱	原畢業最低總學分數	更新畢業最低總學分數	原必、選修分數	更新必、選修學分數
牙醫學系	240	239	必修 232 學分 選修 8 學分	必修 231 學分 選修 8 學分

3. 檢附課程委員會會議記錄 111 年 3 月 25 日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

全院

提案六：111 學年第一學期開授遠距教學課程申請案。(詳見附件六)

說明：

學年期	學系	選修/必修	學分	課程名稱	老師
111-1	公衛所	選修	2	系統性文獻回顧與實證研究	余聰
111-1	護理系	選修	2	與老共舞-高齡者專業照護課程	張瑩如
111-1	細解所	選修	4	組織學特論	莫凡毅

決議：照案通過

提案七：110 學年第二學期英語授課鐘點加計時數申請案。(詳見附件七)

說明：清冊如附件。

學年期	學系	申請課程
110-2	護理系	11門
110-2	職治系	1門
110-2	物治系	1門
110-2	醫技系	1門
110-2	健照所	6門
110-2	食安所	4門
110-2	臨醫所	5門

決議：照案通過

提案八：111 學年編制內專任教師減少授課申請案。(詳見附件八)

說明：清冊如附件。

決議：依醫學院減授課規則申請符合第 1、2、3 項計算可減授時數，第 4 項由校方依規定列減，計算後 27 位老師申請核准減授時數如清冊。

三、臨時動議：沒

